[:::](http://w3.mohw.gov.tw/MOHW_Upload/doc/appraise/report/report-V.htm" \o "中間主要內容區)

**台東縣政府**

（一）推展社區發展執行概況

1.截至94年底，已成立136個社區發展協會，均進行了社區概況調查。

2.94年度社區發展預算為362萬5,000元，較上年度小幅增加，但執行率僅為68％。配合縣議員建設經費，補助社區發展共264案621萬元。

3.業務課除課長外，有1名課員專職社區發展工作，另設1名課員協助社區推動社區福利化業務。

4.94年輔導7個社區成立社區照顧關懷據點，達成率100%。

（二）主要特色

1.配合臺灣健康社區六星計畫，成立跨局室小組推動社區工作。

2.縣內各社區均建立電腦管理檔，有效掌握了解社區之運作情況。

3.已辦理社區會務、財務研習。並輔導社區成立志願服務隊，就近提供在地的服務與協助。

4.結合鄉鎮市公所人力培訓及投入社區發展業務進行村里長設造化研習，連結社區與村里建置，共同推動社區發展業務。

5.因當地有原住民、漢人、客家人、外省老兵等多元族群，故發展出具有台東特性的社區發展型態。

6.成立家庭教育中心，解決本縣比例偏高的的隔代教養問題，略見成效。

（三）問題檢討

1.所轄社區申請補助時，最高僅給予補助5,000元，對部分擬執行較大計畫或活動的社區而言，齊頭式補助似有不妥。

2.未呈現社區發展年度經費預算佔社政預算之比例。

3.縣府應提出社會福利白皮書或社區發展願景。社區發展工作在景觀及文化保存方面的成果較豐，在弱勢族群關懷方面則仍待加強宣導。

4.部分受評社區對評鑑指標及社區工作精神的認知，仍有待加強。

5.表現特殊的社區，縣府應鼓勵該社區作為陪伴社區，或鼓勵其他社區前往觀摩學習。

（四）建議事項

1.依社區申請補助計畫之內容做實質審查，避免齊頭式平等。

2.多舉辦觀摩、參訪或講座，對社區發展協會核心人士進行觀念啟發。

3.年度經費之預算、決算，建議以受評年度及其前後各一年度呈現，以利比較及觀察延續性。

4.社會局內部主管社區發展、老人福利及志願服務之科室，應當加強聯繫溝通，協調與整合。

5.社區輔導團隊中，應增加有關社會福利方面之專家學者或實務工作者。

6.鄉公所在社區工作未來應扮演更積極的角色，建議對理監事會、會員大會皆能參與並掌握進度與辦理情況。

7.輔導社區落實福利社區化，符合居民真正的需求，並釐清其執行的方向。

**七十二、台東縣台東市光明社區**

（一）推展社區發展執行概況

1.民國86年成立，總人口數387人，會員85人，每人會費300元。老人佔32％，志工隊25人。

2.會員大會、理監事會議正常召開，會務運作正常。

3.主要由台糖退休員工組成，屬於糖業文化的小社區，社區資源包含舊台糖時期所遺留文物，可作為觀光景點。

4.以老人照護、衛生保健與親子活動等，為社區發展工作的重點。

（二）主要特色

1.理事會及會員大都由台糖員工組成，共識強，凝聚力高。

2.藉由老樹老建築調查整理，空間綠美化改造和有機環保菜園推廣，凝聚社區共識，具有相當的績效。並設置指示牌，深具教育意義，亦具傳承之效果。

3.從事糖業史料收集，並成立「糖業文史工作室」、耆老每星期三固定口述糖業歷史，提供各級學校學生戶外教學之地點。

4.在老人福利執行，全民運動推廣，身心健康保健及守望相助等福利事項，皆建立穩固的執行架構。

（三）問題檢討

1.政府補助經費比例仍偏高，思考社區文化產業經濟價值，建立社區自有財源，社區永續發展根基。

2.社區具有哪些資源應加以整理，列表呈現中心的資源網絡。

3.福利服務及關懷集中在銀髮族部分，較少有對其他弱勢人口群的關懷與服務。在老人及婦女服務之後，如何延續社區的生命力，啟動年輕族群的投入是下一波的發展重點。

4.如何運用志工隊提供老人所需的服務，老人需求為何，均為未來努力之目標。

5.老年人口多，可以檢討老人需求之內涵，並規劃成立老人日托站，同時可向內政部申請設置「社區照顧關懷據點」。

（四）建議事項

1.糖廠文物室深具指標與文化意義，一磚一瓦皆可供緬懷。但對文物無相處感情的後代或外人而言，如何提升其對該批文物的認同與情感，並進而帶動社區發展，必須思考如何規劃。

2.應進行建立社區福利需求調查，推行最適切福利項目。參訪機構後除心得及成果相片外，應有追蹤及改善檢核表。

3.運用現行社區內利用空地所開發的老人有機菜園，建議逐步將社區規劃成為一個銀髮族的養生文化社區。

4.社區活動中心的空間必須向台糖借用，應該可以由市公所出面協調，委由社區發展協會加以管理，以求雙贏。

5.社區規劃成立老人日托中心，請縣府輔導及協助，鼓勵志工加入服務的行列，建構社區資源網絡，展現社區的特色與互動情況。

**七十三、臺東縣蘭嶼鄉東清社區**

（一）推展社區發展執行概況

1.成立於86年11月，社區124戶，人口615人，會員67人，低收入戶16戶。台灣第一道曙光照耀的部落，居民天性樂觀奮發，友善好客。

2.以達悟族原住民為主的社區。蘭嶼共6個部落，均有自己的港灣、山林資源、漁場。芋頭田為女性工作，出海捕魚為男性。蘭嶼第一次選派社區參加內政部的社區評鑑工作，對於離島地區的社區發展意義深遠。

3.94年度社區在兼顧生態與文化之下，復育並成立珠光鳳蝶園區，建造過程讓社區找到共識並重拾信心。

4.理監事會議正常召開。會務運作正常，組織架構完整，會員會籍管理良好，但無收取會費機制。

5.離島人力資源有限，仍致力於結合學校資源辦理各項活動，推展社區空間營造和傳統文化發揚工作。

（二）主要特色

1.各項活動皆有實施計畫及成果相片，可見用心。擅用台電回饋金、文建會及原民會資源，致力於傳統文化保存、社會福利服務及民眾保健等工作。

2.人力及各項資源有限情形下，卻能創造出現有成果，歷史地理文化資料匯整、自然生態景觀調查保存維護良好，值得肯定。

3.結合學校、世界展望會、生態文化保育協會及教會，辦理各項活動，建構福利社區化執行架構。

4.撿拾漂流木後由社區居民共同努力，將漂流木雕刻並賦予意義，作為社區入口意象，可發揮凝聚社區意識的功能。

5.在堤防上建造面海的大型涼亭供居民休息及討論，收集居民意見作為社區發展之參考。

6.居民生活自主性極強，對運動、環境保育均非常重視。

（三）問題檢討

1.未取常年會費。居民自主性雖強，但對集會結社較缺乏概念，可再加強人民團體概念。

2.傳統的部落社區，部落之間溝通不易，長老或地方耆老影響力大，有時會成為推動社區發展的阻力。

3.志工管理部分較弱，未見足夠資料。

4.社區海灘有部分遺留漁網，應加以整理或清除。

5.思考如何結合部落傳統文化模式，建立社區公民機制，強化社區意識，推展社區發展工作。

（四）建議事項

1.建立會費收取制度。加強財務會務制度及資料整理能力，呈現社區成果與營造過程，以利社區發展業務傳承永續。

2.嘗試著以馬斯洛需求層次理論來激勵社區民眾或說服耆老，改變觀念或許可以讓這個地方更能永續發展下去。

3.多召募社區志工加入社區發展工作。並向社區居民加強宣導社區發展的概念，鼓勵民眾參與社區。

4.如何落實對社區低收入戶者的照顧，是待努力的目標。

5.社區面臨新舊文化與生存的事實，如何保有傳統文化及傳統智慧，嘗試阻隔外界不利於創造社區特色的誘因，值得深省。